

冲突矿产政策公告

公告日期:2026/02/23

冲突矿产政策:

1. 本公司不采购任何来自刚果民主共和国及其周边国家与地区，涉及武装冲突、非法采矿或低劣工作环境所开采之冲突矿产。
2. 要求供货商拒绝使用来自冲突影响及高风险地区的冲突矿产，并须出具书面承诺书，确保其所使用之矿产来源符合经济合作暨发展组织（OECD）《矿产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》之要求，且非透过非法走私途径取得。
3. 要求供货商将上述要求传达并落实于其上游供货商，以确保整体供应链符合冲突矿产相关规范。

管理代表: 李聰杰